

# 台灣物業管理學會

Taiwan Institute of Property Management

電子報第26期

贊助單位:潔之方事業



## 歡迎讀者踴躍投稿,或提出物業管理相關問題,將提供專家諮詢服務。

## 黄金級公營住宅 綠建築師張清華設計

台北市長郝龍斌積極推動公營住宅,目前規劃興建的基地,包括安康、寶清段及青年段三處,其中青年段已經完成初步規劃,是由國內知名綠建築師張清華領軍的「九典建築師事務所」設計,而張清華建築師過去有名的綠建築設計,包括北投圖書館、花博新生三館等,未來預計民國一百零五年完工的青年段公營住宅,也會朝「黃金級」綠建築設計。

台北市長郝龍斌積極推動公營住宅,預計要在民國 一百零三年底,完成公營住宅四千八百零八戶,其中青 年段公營住宅已經完成初步規劃,青年段公營住宅規劃 在萬華區青年路及水源路交叉口,基地面積為一千兩百 三十四坪,緊鄰淡水河岸,預計興建地下兩層、地上十 五到十七層樓,規劃一房、二房、三房型共兩百七十七 戶,尤其這個青年段公營住宅,是由知名綠建築建築師 張清華規劃設計,張清華說,青年段公營住宅會朝「黃



金級」綠建築設計,僅次於綠建築最高的鑽石等級,除了採環保綠建築建材、設計也更重視採光、通風,讓夏天盡量不用使用冷氣空調,節省能源消耗,甚至設計也融合萬華區的文人特色,建設外觀設計是融合過去南機場眷村、三合院、街屋的概念,呈現傳統居住空間的新轉化。

張清華建築師說,台北市申請二零一六世界設計之都,也希望藉由青年段公營住宅的設計創意,讓台北市的設計能量帶進生活面向,也可以看出台北市希望藉由張清華建築師的綠建築專業,蓋一處指標性的綠建築公營住宅,打破民眾對社會住宅的疑慮,而這處青年段公營住宅,今年底將完成設計規劃,明年一百零三年動工,預計民國一百零五年完工啟用,未來將開放設籍台北市二十歲以上、未滿四十六歲青年朋友承租。

# 敬邀參加台科大舉辦之「智慧建築電能監控寒假體驗營」

#### 活動說明:

本校接受教育部平臺建置暨專題系列課程開授計畫補助,成立「智慧建築電能監控系統應用專題」平台,經過將近兩年之努力,成功建立智慧建築侵入式與非侵入式之電能監控技術,為全面推廣相關課程與技術內容,並吸引更多師生投入智慧建築電能監控領域之設計、研發,特定於2013年01月24?—25日假台灣顆大學舉辦「智慧建築電能監控寒假體驗營」,相關議程如海報所附,除第一天之推廣課程與訓練之外,第二天將全員拜訪國內著名之綠建築,諸如:台北101、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、北投綠建築圖書館…等等,機會極為難得。敬邀與興趣之師生報名參加。

外地教師若有需要住宿,承辦團隊可以代訂台科大之國際交流中心之單、雙人客房,價格自 800 至 1000 不等,相關資訊請見:

http://www.general.ntust.edu.tw/ezfiles/12/1012/img/440/INTRO\_IAC\_9912.pdf

有需要者請儘早聯絡,以免向隅。

報名網頁與詳細活動資訊如:http://www.ece.ntust.edu.tw/talk/

台科大電子系敬邀

主辦人: 陳伯奇 教授

活動說明:http://www.ece.ntust.edu.tw/talk/

聯絡電話: 02-27333141#7202, 0982-833-726

email: m10002212@mail.ntust.edu.tw

附件:體驗營海報

## 102 年彰化縣綠建築情境創意設計比賽開跑

為推動彰化縣民認識綠建築,鼓勵興建符合生態、節能、減廢、健康之綠建築,建立舒適、健康 及環保之居住環境。彰化縣政府與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共同舉辦「102 年彰化縣綠建築情境創意設計比賽」, 為了使活動可以讓更多人的參與於是今年擴大舉辦,並提高獎金總獎金為23 餘萬元,鼓勵優勝作品獎 助學金。

縣政府歷年舉辦綠建築相關活動,廣獲迴響,藉由學生的創意設計,激發出符合台灣環境的綠建築構想,以此規劃未來綠建築願景比賽,已經在全國各大專院校中引起注意,藉此達到教育及推廣效益,宣導綠建築理念及作法,讓民眾體驗綠建築的新生命力,使建物能將綠建築觀念充分落實,創造未來生態永續發展環境。

#### 比賽辦法

1. 参加資格: 限國內大專院校以上學生(個人)。

2. 比賽內容:以能提出與綠建築相關之創意概念設計,並能

引發縣民興趣,提升綠建築興建需求之動力。

3. 規格:限A1 之紙張,每人最多限8張(背後硬紙板裱背), 可附模型。

4. 報名交件時間:民國 102 年 01 月 15 日~102 年 01 月 31 日。

5. 交件地點:彰化市南郭路一段63之9號6樓(水菊大樓)。

6. 收件單位: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。

7. 作品講評及頒獎日期:102年03月05日上午9時起。

更多的比賽資訊:台灣建築學會



## 高市建築管理新制 巷道2米指定建築線統一放寬

為整合縣市建築管理法令,縣市合併後的「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」已公布實施,一體適用於合併後的大高雄市。現有巷道寬度統一放寬至2公尺即可指定建築線,但新訂規定考慮消防救災需求,統一規定地面壹層須退縮45公分建築。



建管處表示,原市轄區規定現有巷道寬度 需 2.5 公尺以上,才可以指定建築線,而原縣轄 區的規定是 2 公尺,新訂規定考慮申請建築權益 統一放寬至 2 公尺即可指定建築線。又原市轄區 規定建築基地臨接寬度未達 8 公尺計畫道路時, 地面壹層應退縮 45 公分建築,而原縣轄區無此 規定,新訂規定考慮消防救災需求,因此統一規 定須退縮 45 公分建築。

對於差異性較大的騎樓設置規定,因考慮到整體都市風貌、人行空間、地主權益及街區已經建成等因素,則維持原縣市轄區各自規定,例如原高雄市轄區臨接寬度8公尺以上計畫道路建築基地,除都市計畫或都市設計法令另外有規定者

以外,位於商業區及住宅區者,於建築時應留設3.9公尺法定騎樓地或無遮簷人行道。

其他地區,則應退縮 3.9 公尺。原高雄縣轄區建築基地,位於商業區或市場用地且面臨 7 公尺以上計畫道路、位於住宅區且面臨 15 公尺以上計畫道路,或經指定建築線的人行廣場建築時,應留設 3.9 公尺的法定騎樓地或無遮簷人行道。

工務局表示,高雄縣市合併前諸多法令,確實因城鄉差異發展不同,公布後的建築管理自治條例, 民眾申請建築執照的程序完全是一套流程,不用再因縣市兩套法令差異而出現混淆及不便的情形。



主辦單位:物業管理學會 贊助單位:潔之方事業

編輯單位:景文科技大學 環境與物業管理系(所) 聯絡方式: vivienlo@just.edu.tw / 02-82122000#6531/羅紫萍